

证券代码：871653

证券简称：德融嘉信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郑爱军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郑爱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聘请郑爱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请何丽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请任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请任静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是 ☒否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